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M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晨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晨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3	297,754	278,339
銷售及服務成本		<u>(245,002)</u>	<u>(267,306)</u>
毛利		52,752	11,033
其他收入	5	38,057	20,717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29,899)	(42,131)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76,92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72)	(12,822)
研究及開發費用		(63,913)	(123,04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943)	(18,941)
行政開支		(34,093)	(64,91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168)	1,739
融資成本		<u>(1,933)</u>	<u>(2,056)</u>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51,812)	(307,342)
稅項	6	<u>1,473</u>	<u>(17,599)</u>
本期虧損		<u><u>(50,339)</u></u>	<u><u>(324,941)</u></u>
下列各項應佔本期(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0,407)	(324,851)
非控股權益		<u>68</u>	<u>(90)</u>
		<u><u>(50,339)</u></u>	<u><u>(324,941)</u></u>
每股虧損(港仙)	9		
基本		<u><u>(2.3)</u></u>	<u><u>(14.7)</u></u>
攤薄		<u><u>(2.3)</u></u>	<u><u>(14.7)</u></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虧損	(50,339)	(324,941)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將不可重新分類至本期損益之項目：		
將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按公平值入賬 之投資物業之盈餘	1,328	1,743
投資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413)	4,830
與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有關之遞延稅項	103	(1,470)
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23,245)	(37,467)
本期其他全面開支	(22,227)	(32,364)
本期全面開支總額	(72,566)	(357,305)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2,634)	(356,777)
非控股權益	68	(528)
	(72,566)	(357,30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654,104	664,865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722	82,218
使用權資產		60,557	67,196
無形資產		74	56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9,372	60,05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57,244	61,376
應收代價		16,919	17,227
		<u>903,992</u>	<u>953,503</u>
流動資產			
存貨		128,661	185,779
持作銷售物業		7,949	8,09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65,917	77,803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60,392	67,418
應收代價		18,698	25,14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5,7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54	1,602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9,123	165,846
短期銀行存款		245,249	168,1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97,199	191,814
		<u>744,142</u>	<u>897,396</u>
持作出售之資產		200,870	202,955
		<u>945,012</u>	<u>1,100,35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113,181	157,160
租客按金		3,926	2,242
遞延收入		1,116	1,13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42,284	48,919
合約負債		84,414	105,893
銀行借貸		178,750	240,240
租賃負債		2,970	6,884
撥備		15,263	–
應付稅項		33,319	33,981
		<u>475,223</u>	<u>596,455</u>
流動資產淨值		<u>469,789</u>	<u>503,8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73,781</u>	<u>1,457,399</u>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9,852	219,852
儲備	<u>1,001,727</u>	<u>1,074,36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21,579	1,294,213
非控股權益	<u>11,259</u>	<u>14,123</u>
權益總額	<u>1,232,838</u>	<u>1,308,336</u>
非流動負債		
租客按金	6,288	6,666
租賃負債	4,529	6,234
遞延稅項負債	93,709	96,555
遞延收入	<u>36,417</u>	<u>39,608</u>
	<u>140,943</u>	<u>149,063</u>
	<u>1,373,781</u>	<u>1,457,399</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乃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進行手機和物聯網終端業務，以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物業租賃管理。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乃因董事認為作為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上市公司和方便股東，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更為恰當。

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算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產生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的相同。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若干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2的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範本規則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1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2.1.1 會計政策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用相關稅基兩者的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一切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動用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作抵銷的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而確認入賬。倘於交易中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暫時差額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且交易時並無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不會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確認入賬。此外，倘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暫時差額，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分別就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本集團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以可能獲得可動用可抵扣暫時差額抵銷的應課稅溢利為限)及遞延稅項負債。

2.1.2 過渡及概括影響

誠如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本集團先前就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整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並按淨額基準評估與相關資產和負債有關的臨時差異。在應用修訂本後，本集團分別評估了相關資產和負債。根據過渡條款：

- (i) 本集團已將新會計政策追溯應用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租賃交易；
- (ii)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亦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之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按將會出現可利用暫時差額扣稅之應課稅溢利時提撥)及遞延稅項負債。

應用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惟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總額基準確認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相同金額分別約為2,651,000港元及3,134,000港元，但對最早期間呈列的留存收益並無影響。

2.2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範本規則」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以添加確認及披露與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法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之例外情況，從而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公佈之第二支柱範本規則（「第二支柱法規」）。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於發佈後即時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亦要求實體須於第二支柱法規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但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尚未生效的期間，另行披露其與第二支柱所得稅相關之即期稅項開支／收入，以及有關其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的定性及定量資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尚未應用該臨時例外，原因是本集團之實體於尚未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第二支柱之司法權區經營。本集團將於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披露已知或合理可估計之資料，以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本集團因第二支柱法規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而面臨之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並將於其生效時另行披露與第二支柱所得稅有關之即期稅項開支／收入。

3. 收入

與客戶合同的收入分解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手機及物聯網 終端業務 千港元	物業租賃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手機及物聯網終端	259,086	—	259,086
電子製造服務供應商	13,541	—	13,541
物業租賃管理	—	25,127	25,127
總計	<u>272,627</u>	<u>25,127</u>	<u>297,754</u>
與客戶合同的收入 及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259,086	不適用	
隨時間	13,541	不適用	
總計	<u>272,627</u>	<u>不適用</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手機及物聯網 終端業務 千港元	物業租賃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手機及物聯網終端	233,531	–	233,531
電子製造服務供應商	17,826	–	17,826
物業租賃管理	–	26,982	26,982
	<u>251,357</u>	<u>26,982</u>	<u>278,339</u>
總計	<u>251,357</u>	<u>26,982</u>	<u>278,339</u>
與客戶合同的收入 及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233,531	不適用	
隨時間	17,826	不適用	
	<u>251,357</u>	<u>不適用</u>	
總計	<u>251,357</u>	<u>不適用</u>	

地區市場

本集團收入主要來自及位於中國，即本集團實體產生收入之所在國。無呈列進一步分析。

4.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構成部分之內部報告而呈列，以分配資源予分類及評估其表現。

於上期間，本集團已重組為三個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即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電子製造服務供應商業務及物業租賃管理。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手機及物聯網 終端業務 千港元	物業租賃管理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u>272,627</u>	<u>25,127</u>	<u>297,754</u>
分類(虧損)溢利	<u>(45,051)</u>	<u>14,465</u>	<u>(30,586)</u>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未分配			(14,29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168)
公司開支			(3,830)
融資成本			<u>(1,933)</u>
除稅前虧損			<u>(51,812)</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手機及物聯網 終端業務 千港元	物業租賃管理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u>251,357</u>	<u>26,982</u>	<u>278,339</u>
分類(虧損)溢利	<u>(269,535)</u>	<u>2,076</u>	<u>(267,459)</u>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未分配			(34,91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39
公司開支			(4,648)
融資成本			<u>(2,056)</u>
除稅前虧損			<u>(307,342)</u>

分類業績代表每一分類在未分配利息收入、股息收入、未分配匯兌收益(虧損)、收購附屬公司之虧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淨收益或虧損、分佔聯營公司業績、若干其他收入、公司開支、融資成本及稅項的情況下的財務業績。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類資產		
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	312,239	430,660
物業租賃管理	<u>654,104</u>	<u>812,974</u>
可呈報分類資產總額	966,343	1,243,634
未分配資產	<u>882,661</u>	<u>810,220</u>
總資產	<u>1,849,004</u>	<u>2,053,854</u>
分類負債		
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	291,543	354,897
物業租賃管理	<u>11,296</u>	<u>9,889</u>
可呈報分類負債總額	302,839	364,786
未分配負債	<u>313,327</u>	<u>380,732</u>
總負債	<u>616,166</u>	<u>745,518</u>

為監控分類表現及在各分類間分配資源，除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使用權資產、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持作銷售物業、應收代價、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及若干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營運分類。營運分類共同使用的資產按各營運分類所賺取的收入分配。

為監控分類表現及在分類間分配資源，除若干租賃負債、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應付稅項、銀行借貸及遞延稅項負債，所有負債在可呈報及營運分部之間作出分配。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增值稅(「增值稅」)退稅(附註i)	678	735
政府項目收入(附註ii)	19,615	10,239
銀行利息收入	8,485	7,468
股息收入	7,273	267
其他	2,006	2,008
	<u>38,057</u>	<u>20,717</u>
其他收益及虧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61)	(86)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3,868	(30,341)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275)	(10,640)
收回土地開支	(29,503)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1,581)	–
捐贈	(1,472)	–
按公平值計量且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產生的公平值虧損淨額	(648)	(1,236)
其他	73	172
	<u>(29,899)</u>	<u>(42,131)</u>

附註：

- (i) 希姆通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希姆通」)及上海葩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均從事分銷自行開發及生產之軟件，以及開發自動化檢測設備及軟件之業務。根據中國現行之稅務法規，在中國就銷售自行開發及生產之軟件以及開發自動化檢測軟件已繳付之增值稅可享有退稅。
- (ii)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金額包括收到之無條件政府項目收入1,07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53,000港元)，乃為鼓勵本集團於中國的研發活動而授出。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一筆37,53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744,000港元)的款項仍然未攤銷並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就流動部分而言)遞延收入(就非流動部分而言)。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項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594	(10)
遞延稅項計入(扣除)	<u>879</u>	<u>(17,589)</u>
本期間稅項	<u>1,473</u>	<u>(17,599)</u>

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於兩段期間均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於計及相關稅務優惠後，按中國有關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7. 本期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的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減：已資本化之的存貨	<u>2,348</u> <u>(2,348)</u>	28,816 <u>(28,816)</u>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減：已資本化之的存貨	<u>14,922</u> <u>(10,728)</u>	16,992 <u>(12,328)</u>
	<u>4,194</u>	4,664
使用權資產折舊	3,640	3,65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減：已資本化之開發成本 減：已資本化之的存貨	<u>95,829</u> - <u>(17,821)</u>	180,682 (3,542) <u>(13,564)</u>
	<u>78,008</u>	163,57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u>245,002</u>	<u>267,306</u>

8.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並沒有派付、宣派或建議的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兩個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50,407)</u>	<u>(324,851)</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156,895</u>	<u>2,206,191</u>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已扣除已購回但尚未註銷，以及以信託方式持有並入賬為本公司庫存股份的普通股。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已行使本公司的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因為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所用分母與上述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分母相同。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銷售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之相關的產品和服務的一般信貸期為零至90天。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約為確認收入之日)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零至30天	29,899	35,399
31至60天	8,863	7,746
61至90天	836	1,894
91至180天	858	814
超過180天	50,227	66,133
	90,683	111,986
減：累計信貸虧損	(34,435)	(38,863)
	56,248	73,123
應收票據(附註)		
零至30天	7,304	994
31至60天	2,200	48
61至90天	165	818
91至180天	-	2,708
超過180天	-	112
	9,669	4,68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65,917	77,803

附註：應收票據為向客戶收取由銀行發出之承兌票據。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按應付貿易賬款發票日期或應付票據發行日期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零至30天	66,662	94,444
31至60天	2,621	10,581
61至90天	1,579	4,202
超過90天	18,968	13,116
	<u>89,830</u>	<u>122,343</u>
應付票據		
零至30天	23,351	34,817
	<u>23,351</u>	<u>34,817</u>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u><u>113,181</u></u>	<u><u>157,160</u></u>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縱觀國際大環境，中美交惡未有明顯好轉，俄烏戰爭的持續加劇了全球經濟步入寒冬。雖然新冠疫情對中國國內經濟與社會的影響已逐漸消退，但是中國企業出口量銳減，民營企業投資縮減，民眾的消費意願趨於謹慎。在如此嚴苛的環境下，本集團未能在疫情後快速實現業績增長。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集團實現營業額297,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7.0%，毛利額52,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78.1%，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50,400,000港元。雖然集團上半年營業額和毛利額均較去年同期有所增長，但仍遠低於疫情前的水平，國內外市場需求的下降以及同行業間慘烈的價格競爭，使得產品的銷量和毛利遠不及預期。目前，雖然本集團主營業務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的每個項目或多或少都有一些毛利，可是受限於項目的出貨數量不多，總營業額始終在低位徘徊。管理層已不斷優化架構，控制費用，但是以當前的業務規模很難支撐集團後台各部門的固定成本，為此虧損在所難免。訂單不足、行業內價格競爭激烈導致企業虧損也是當前中國製造業的普遍狀況。

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

二零二三年初國內對新冠的全面放開導致集團一、二月份的生產出貨基本停擺，同時集團尚處在「止血」改革的陣痛階段，人員精簡還未完成，費用的控制存在一定的滯後。加上業務的恢復進展緩慢，因此本業務在第一季度仍錄得嚴重虧損，雖然第二季度情況有所好轉，但是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總體依然未能實現盈利。該業務於上半年實現營業額272,6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增長8.5%，毛利額30,100,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毛損額13,800,000港元，有大幅增長。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毛損額的產生由於長時間疫情封控導致工廠長時間停止運作而所有固定成本如常負擔。

雖然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銷售額與毛利額同比均有增長，但是與預期相差甚遠。首先全球經濟處於衰退期，國內外客戶訂貨意願明顯下降。其次，受國際政治因素的影響，海外業務的開拓遇到前所未有的困難，海外客戶來華生意洽談十分不便。因此，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集團與製造業同行均面臨供過於求，僧多粥少的困境，市場價格競爭日趨慘烈，以至於本業務不僅訂單不足，產品的預期毛利率也大幅下降。

作為主營業務，管理層仍將堅持以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為集團的根本，採取積極有效的措施應對當前的業績下滑和市場競爭的加劇。依託二十年來在該領域內積累的領先技術以及良好的業界口碑，加強產品創新，為客戶提供更具競爭力的產品，不斷提高客戶滿意度。在業務規模縮小的背景下更要強調聚焦，注意抓住重點，做到技術平台聚焦，細分市場聚焦，大客戶聚焦及主力產品聚焦。開源的同時不忘節流，對內進一步優化組織架構和運作流程，做到人員複用，降本增效。但對於該業務部門來說，目前最主要的還是開源，要儘快增加營業額，只有擴大營業額，才有可能分攤集團和部門的固定費用。

物業租賃管理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物業租賃管理的收入主要來自於出租上海晨訊科技大樓A，B棟，位於上海及瀋陽的工廠單位及位於瀋陽的商用物業。出租單位總面積約為109,000平方米。為了令公司的資源帶來更大的效益，集團將持續出租一些已騰出的大樓或廠房用於發展物業租賃管理業務。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物業租賃管理的收入為25,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7,000,000港元)，毛利率為90.2%(二零二二年上半年：92.2%)。

展望

縱觀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集團虧損雖然同比收窄，但是下半年的宏觀經濟形勢仍十分嚴峻，道路依舊艱辛。下半年青浦工廠(定義如下)的搬遷工作可逐步完成，兩個工廠的合併將使成本得到進一步控制，但是集團短時間內難以快速提升營業額，下半年主營業務的虧損可能仍將持續。

管理層相信，困難總是暫時的，經濟環境一定會得到改善。管理層未來將不斷加強對新的業務、新的經營模式、新的管理架構的探索，務必使集團業務早日回升，實現扭虧為盈。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之收入為297,8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78,300,000港元)，其中來自本集團主營業務，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之收入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增加8.5%至272,6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51,3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來自本集團非主營業務，物業租賃管理之收入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減少6.9%至25,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7,000,000港元)。

本集團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的毛利額30,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毛損額13,800,000港元)。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之毛利率11.0%(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毛損率5.5%)，物業租賃管理的毛利率減少至90.2%(二零二二年上半年：92.2%)。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整體毛利率增加至17.7%(二零二二年上半年：4.0%)。

本集團錄得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50,4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324,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虧損為2.3港仙(二零二二年上半年：14.7港仙)。虧損的減少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引致：

- (i) 為了嘗試減省本集團之人力費用，董事會自二零二二年度第四季開始調整最高管理團隊，拆除本集團不切實際的大平台，恢復事業部制，關停虧損的業務部門；縮減編製、合併部門、優化人員。因而令本集團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研究及開發費用、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開支大幅減少；及
- (ii)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董事會認為，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的長期資產出現減值跡象，且在對有關資產進行減值評估後，已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對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相關之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計提減值虧損約76,9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並沒有發生相關的減值虧損，這也導致了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虧損明顯減少。

核心業務的分類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損	毛損率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	<u>272.6</u>	<u>30.1</u>	<u>11.0</u>	<u>251.3</u>	<u>(13.8)</u>	<u>(5.5)</u>
總計	<u><u>272.6</u></u>	<u><u>30.1</u></u>	<u><u>11.0</u></u>	<u><u>251.3</u></u>	<u><u>(13.8)</u></u>	<u><u>(5.5)</u></u>

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分類收入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增加8.5%至272,6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51,300,000港元)。本分類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錄得之毛利率為11.0%(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毛損率5.5%)。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毛損的產生主要由於長時間疫情封控導致工廠長時間停止運作而所有固定成本如常負擔。二零二三年初國內對新冠的全面放開，雖然業務的恢復進展緩慢，但毛利率已經由負變正。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ODM業務收入佔本分類收入約92%(二零二二年上半年：89%)。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97,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1,800,000港元)，其中6.4%以美元持有，93.3%以人民幣持有，其餘則以港元持有；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存款為245,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8,100,000港元)，其中86.5%以美元持有，13.5%以人民幣持有。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就其借貸抵押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為119,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800,000港元)。本集團擬以該等銀行結餘撥付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計劃所需的資金。本集團已抵押若干銀行存款作為獲得銀行借貸之擔保。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銀行借貸為178,8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200,000港元)，全部以人民幣計值，該借貸全部以浮動利率計息及於一年內償還。

營運效率

本集團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之存貨、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週轉期分別呈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天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天
存貨週轉期	117	11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週轉期	44	5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週轉期	127	148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及二零二二年年度，存貨週轉期保持相對穩定。

受到新冠疫情的影響，二零二二年年度若干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的還款時間表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延遲。因此，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週轉期及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週轉期較二零二二年年度有所減少。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不包含持作出售之資產)對流動負債計算)為1.6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倍)。

本集團認為存貨週轉期、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週轉期、及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週轉期有助本集團瞭解存貨變現能力的效率，銷售與現金周轉週期。透過審視週轉天數將可改善本集團的營運效率。流動比率可幫助本集團瞭解其短期及長期償債能力。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本集團之盈餘資金主要存入聲譽良好之銀行作為定期及活期存款，以賺取利息收入。

本集團若干銷售及購買存貨以美元計值，另本集團若干應收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及銀行結餘以美元計值，本集團因此承受美元貨幣風險。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但在需要時會考慮簽訂不交割遠期外匯合約抵銷以美元計值的外匯風險。

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2,198,525,3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概無發行本公司之股票。

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1,849,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53,900,000港元)，銀行借貸為178,8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200,000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為9.7%(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銀行借貸主要為140,250,000港元之貼現票據。本集團以貼現票據賺取銀行存款之息差。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視資本負債比率，依據未來資金規劃需求，於股東回報及資金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且因應經營環境的變化調整資本結構。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或聯營公司。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並無任何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約824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8名)僱員。本集團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並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之規定向中國僱員提供福利。本集團設有全面的培訓系統，為僱員建立基於網絡的職業道路，包括職位及能力管理、技巧提升項目、各式培訓機會、僱員在線學習項目、內部提升機制、主要僱員發展項目、主要職位繼任計劃及領導力發展計劃。本集團亦根據僱員個別表現及本集團之表現向僱員提供酌情花紅及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予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授予股份獎勵。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報告其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晨興希姆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晨興」）與中國政府簽訂收地協議（「該協議」），內容有關收回（「收回土地」）其於上海青浦擁有的一塊土地之土地使用權連同所有上蓋建築物、構築物及搭建物（「青浦工廠」）。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上海晨興之物業，包括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物業，賬面值分別為49,787,000港元、4,079,000港元及147,004,000港元，其已獲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分別於本公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根據該協議，就收回土地應付予上海晨興之賠償金額包括三部分。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之賠償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74,435,165元及人民幣255,919,316元。第三部分為上海晨興按時遷出的獎勵。如上海晨興及該土地所有租客在該協議生效後180日內完成搬遷，則上海晨興將獲得額外獎勵人民幣118,470,547元。以上三項補償合共為人民幣748,825,028元，須於收地完成後應付予上海晨興。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中確認收地開支29,503,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就預計所有租戶的賠償金款項相關的收地開支作出的撥備為15,263,000港元。

有關收回土地的更多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十日的公告中披露。

除上述披露者外，自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末起，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高峻先生辭任本集團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自高峻先生辭任後，本公司未能物色到首席執行官之恰當人選，因此首席執行官之職位一直從缺，此構成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

然而，自高峻先生辭任後，本集團已成立管理團隊負責首席執行官之角色和職責。該團隊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王祖同先生、劉軍先生及朱文輝先生，以及本公司兩名管理層成員，分別為朱琪先生(本集團首席營運官)及楊寒杰先生(本集團營銷總裁)。鑑於上述情況，即使自高峻先生辭任後本公司一直未能委任個人出任首席執行官之職，惟董事會認為在這種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乃恰當。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在進行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此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亦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進行審閱。審核委員會由所有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刊發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已於本公司網站(www.sim.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將載入上述網站。

致謝

董事會感謝本集團之股東、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及專業顧問對本集團給予支持，並對本集團所有員工於本年度盡忠職守及所作貢獻致謝。

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祖同先生、楊文瑛女士、劉軍先生及朱文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慶雄先生、武哲先生及李敏波先生。

承董事會命
晨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祖同

本公告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擬」、「預期」、「預計」、「抱有信心」及類似詞彙擬表示前瞻性陳述。此等陳述並非歷史事實，亦不是對未來表現之保證。實際結果可能會與此等陳述所表示、暗含或預測的情況有重大差別。此等前瞻性陳述乃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有關本集團業務或業內所經營的市場現況的目前信念、假設、期望、估計及預測而作出，會因為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而受到重大影響。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 僅供識別